

证券代码：601199
转债代码：113010
转股代码：191010

证券简称：江南水务
转债简称：江南转债
转股简称：江南转股

公告编号：临 2018-008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建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6]99号文核准，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16年3月18日公开发行了76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7.60亿元。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16]83号文同意，公司7.60亿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16年4月5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江南转债”，债券代码“113010”。

根据《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在本可转债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二十个连续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85%时，公司董事会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

截至本公告之日，公司股价已经出现任意连续二十个交易日中至少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9.30元/股×85%=7.905元/股），已满足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

为支持公司长期发展，降低财务费用，2018年4月3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九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江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建议根据《募集说明书》的相关条款修正江南转债的转股价格，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修正后的转

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交易日的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同时，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不得低于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值和股票面值。如审议本议案的股东大会召开时上述任一指标高于调整前“江南转债”的转股价格（9.30 元/股），则“江南转债”转股价格无需调整。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确定向下修正“江南转债”的转股价格。

2018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将召开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根据《公司章程》及相关上市规则，本公司将《关于向下修正“江南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提交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苏江南水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四月四日